# 《文與哲》投稿資料表

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
| 作者姓名<br>(第一作者) | 中文：<br>英文： | 職稱 | 中文：<br>英文： |
| 服務單位 | 中文：<br>英文： | | |
| 共同作者<br>(單一作者免填) | 請依共同作者之排行順序列出:(姓名 / 服務單位/職稱, 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)<br>1._____;2._____ | | |
| 通訊方式 | 電話:(O) (H)<br>手機: E-mail:<br>地址(含郵遞區號): | | |
| 投稿論文名稱 | 中文：<br>英文： | | |
| | 是否改寫自碩士或博士學位論文？<br>□ 是, 請說明改寫情況, 並附修改對照表<br>□ 否 | | |
| 碩、博畢業學校 | 博:<br>碩: | 碩、博指導教授 | 博:<br>碩: |

## 投稿聲明及檢查

茲保證所有資料填寫確實無誤。立書人擔保本著作係著作人之原創性著作, 無一稿多投、侵害第三人智慧財產權或違反學術倫理等情事。若有違反, 所有法律責任由本人自行負擔。

□ 1.已閱讀並同意遵守本刊「徵稿稿約」。
□ 2.來稿未投稿他處;或曾投稿他處, 但已撤稿。
□ 3.來稿未收錄或即將收錄於研討會會後論文集、專書或專書論文集。
□ 4.來稿於審查期間, 請勿另使用於研討會作會議論文宣讀。
□ 5.來稿引文、附註及徵引書目格式符合本刊「論文格式」。
□ 6.來稿未出現作者姓名(徵引書目除外)、「拙著 (作)」、聯絡方式、宣讀會議或科技部計畫編號等表露作者身分之字樣。
□ 7.來稿已附徵引書目, 並有中英文摘要、中英文關鍵詞(不超過六個)。
□ 8.來稿字數符合本刊規定, 約_____字(非字元數, 含徵引書目、英文提要、英文關鍵字, 總不少於一萬五千字、不超過四萬五千字)。

第一作者簽章(代表全體作者):_____**(親簽或電子簽)**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